

华东师范大学法学院 2025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预报名通知

一、报名条件及要求

1.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；
2.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遵纪守法，品德良好；
3. 预计能够获得本科就读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；
4. 学习成绩优异，有较强的创新意识、研究潜质和专业能力；
5. 身心健康，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
二、报名范围

符合上述报名条件及要求，且计划以推荐免试方式报考我院 2025 年全日制硕士生皆应报名。报名主要通过学校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 (<https://yjszs-ks.ecnu.edu.cn/logon?zsxm=5>，以下简称“报考系统”) 进行。

三、报名时间

我院的预报名时间为 9 月 6 日 00:00——9 月 17 日 16:00，请申请人务必留意截止时间，尽早报名，逾期不再接受申请。请申请人务必注意检查系统填写**邮箱、手机号码**等联系方式的准确性。入选通知及相关提醒将优先通过邮箱送达，请申请人务必时刻关注邮箱动态。

四、提交材料

申请人登录系统，按要求并结合个人实际上传材料，材料包括：

1. 申请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

提示：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请申请人**打印或截图后制作成 PDF 上传**！直接下载上传可能会出现乱码、显示不全等情况，为节约申请人宝贵时间，请务必通过 PDF 上传。

2. 填写完整的《推免生预报名申请表》（系统自动生成）；

3. 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；

4. 个人陈述：包括本科阶段学习和研究的基本状况、申请专业理由、对研究生阶段学业的展望，也可包含本人认为对于申请有参考价值的内容；

5. 本科阶段成绩单：本科阶段成绩单 1 份（一般为前 5 学期，如仅有前 4 学期的，请附上学校教务处或所在院系相关证明（须由学校教务处或所在院系部门盖章））；

6. 外语能力证明：如英语四六级成绩单、各类外语考试成绩单等外语能力证明材料（如有多份，请合并成一份 PDF 上传）；

7. 其他：如专利发明、各类获奖证书或资格证书等（如有多份，请合并成一份 PDF 上传）；

请注意：申请人须保证提交材料真实、准确；否则我校将视情况依规作出不予复试、取消拟录取资格等处理。

五、联系人与联系方式

魏老师，021-54343995，hdsd_lawschool@163.com，由于近期报考咨询较多，如出现电话忙碌的情况，亦可通过邮箱咨询。

华东师范大学法学院

2024年9月5日